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王翠蓮

電話：047531892

傳真：047283264

電子信箱：florencewang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301274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注意事項、申請單、授權同意聲明書、讀者資料檔(共計4個電子檔)

(376470000A\_1130127485\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\_1130127485\_ATTACH2.

odt、376470000A\_1130127485\_ATTACH3.odt、376470000A\_1130127485\_ATTACH4.ods)

主旨：有關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提供免費數位資源及電子書，請轉知貴校師生踴躍申請集體辦理數位借閱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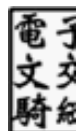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113年4月2日資圖閱字第113000141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師生培養數位閱讀应用能力，該館提供適用於國中小及高中各級學生之數位資源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三、使用前開數位資源，須先申請該館數位借閱證，建請貴校集體申請以節省辦證程序及時間，申辦須知詳如附件，申請流程如下：

(一)請由貴校指定一名聯絡人協助彙整各申請人資料。

(二)請填寫「申請單」及「個人資料授權同意聲明書(由聯絡人代表簽署)」，並行文至該館申請。



(三)該館同意受理後，請將「讀者資料檔」依格式建置完成，並以電子郵件傳送至ecard@nlpi.edu.tw信箱。

(四)該館收到資料辦理完成後，將以電子郵件回復聯絡人，並請聯絡人轉知各申請人。

四、該館數位資源及電子書相關網址如下：

(一)數位資源入口網：<https://ers.nlpi.edu.tw/>。

(二)電子書服務平台：<https://ebook.nlpi.edu.tw/>。

(三)其他數位資源請參閱該館網站（首頁/數位資源）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nlpi.edu.tw/DigitalResources>。

五、集體辦證相關規定請參閱該館網站（首頁/讀者服務/閱覽服務/借閱證申請/集體辦證）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nlpi.edu.tw/ReaderService/LoanService/Collection01/Loan02.htm>。

六、如已於該館或臺中市立圖書館所轄各區圖書館申辦過個人借閱證，可直接使用該館各項數位資源。

七、如有集體申辦數位借閱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該館承辦人朱耘辰先生，電話（04）22625100分機1117。

八、檢送注意事項、申請單、授權同意聲明書、讀者資料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